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12500114759293152U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2019 年度)

单位名称 重庆市黔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

法定代表人 _____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》 登载 事项	单 位 名 称	重庆市黔江区动物卫生监督所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

	宗旨和业务范围 负责动物防疫、动物及其产品检疫、动物卫生监督执法;负责动物重大疫病防控;负责饲料、兽药监管执法、畜禽遗传资源监管执法;负责草原监管执法;负责畜牧行政许可;指导基层动物防疫机构工作。
住所	城东街道办事处新华东路
法定代表人	莫文兵
开办资金	8(万元)
经费来源	财政补助(全额拨款)
举办单位	黔江区畜牧兽医局
资产损益情况	净资产合计(所有者权益合计)

	年初数(万元)	年末数(万元)	
	27.8	30.58	
网上名称	无	从业人数	16
对《条例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	无变更		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

加强防疫检疫，确保畜牧产业增产增效

(一)严防死守，打赢了非洲猪瘟防控攻坚战。一是加强领导防非瘟。区委、区政府主要领导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，要求严防死守，坚决确保全区不发生非洲猪瘟疫情。区政府成立了黔江区非洲猪瘟等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组，区畜牧发展中心成立了非洲猪瘟等动物疫病防控应急指挥中心，各街道镇乡人民政府成立了非洲猪瘟等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小组，实行区级领导包片、干部包乡、乡级领导包村、干部包户的管理模式，责任进行了划定和明确，建立了职责可界定、问题可溯源、责任可追究的责任追究机制，强化责任担当，形成全区上下一盘棋、同频共振齐抓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的局面。二是科学施策防非瘟。区畜牧发展中心印发了《黔江区非洲猪瘟防控十项工作措施》，各街道镇乡强化宣传力度，发放宣传资料3万余份，全面执行非洲猪瘟防控工作措施，坚决管好养殖场(户)、猪贩子、杀猪匠，集中开展“大清洗大消毒”活动。设立了11个非洲猪瘟防控临时检查站，备案生猪运输车辆181辆，共开展检查消毒运输畜禽及产品车辆2074车次，对发现疑似疫情的养殖场，全部实行无害化处理，及时拔点灭源，消除安全隐患，全面落实屠宰环节“两项制度”，抓好关键场所和重点区域非洲猪瘟防控工作，在屠宰场和重点规模场建立非洲猪瘟检测实验室，开展非洲猪瘟自检工作。三是联防联控防非洲。制定了《非洲猪瘟防控工作责任清单》，压实部门、乡镇以及业主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监管责任、属地责任和主体责任。建立了部门联防联控机制，加强与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公安局、区交委、高速执法队等部门相互协作，对畜禽从养殖、生产、加工、运输、销售、无害化处理等环节进行全方面监管，全年共计查处违规调运动物及动物产品38起，处罚金额11.71万元，保障了全区非洲猪瘟防控工作顺利开展，实现了全区未发生非

洲猪瘟。

(二)以防为主,实现了动物防疫全覆盖。一是强化季节性防疫。全面开展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,全区未发生重大动物疫病。2019年全年累计免疫生猪50.6万头、牛5.61万头、山羊4.59万只、家禽155.6万羽、犬1.5万只;高致病性禽流感、口蹄疫、羊只小反刍兽疫等应免密度达100%,年饲养量小于200头的生猪养殖场户猪瘟应免密度达100%,犬只狂犬病应免密度达100%;消毒圈舍33.7万间,消毒面100%。二是强化动物疫病监测。全区以乡镇包片为单元划分为59个监测单元,各类规模养殖场监测单元53个,兽医实验室接受规模养殖场委托监测,全年在规模场采集各类血样7800头份,开展各项检测15717份次,制发监测报告256份,发出风险评估报告118份。三是强化无害化处理监管。全区建立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收储点21个,其中大型规模养殖场建立收储点8个、乡镇收储点10个、屠宰场收储点3个,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收集体系实现全覆盖。按照分片收储、集中处理的运行模式,督促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安排专用车辆实行“公交式”滚动收集处理,今年以来无害化处理中心共收集处理病死畜禽140.78吨。

(三)安全第一,保障了畜产品质量无问题。严格按照“四个最严”要求,织密筑牢畜产品安全防护网,确保“舌尖上”的安全。2019年开展产地检疫7730批次,其中检疫生猪6.43头、牛1.2382头、羊337只、家禽61.92万羽、其它925头只,检疫申报率达100%,未发现违规检疫行为。开展屠宰检疫2762车次,检疫生猪52293头、牛429头,屠宰环节检出病猪及其产品折合生猪206.7头,全部实行无害化处理,消毒、回收、同步检疫率均达到100%,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253头。加强生猪“点对点”调运监管,支持大型商超对接大型生猪养殖场,建立稳定生猪

	来源渠道, 切实保障全区猪肉市场供应。
相关 资质 认可 或执 业许 可证 明文 件及 有效 期	无

绩效和受奖惩及诉讼投诉情况	无
接受捐赠资助及使用情况	无

填表人：杨书梅 联系电话：13609490207 报送日期：2020年04月07日